

镇坪县财政局 文件

镇坪县乡村振兴局

镇财函〔2023〕97号

镇坪县财政局 镇坪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2023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整合资金） 绩效目标的批复

各镇人民政府、县直相关部门：

2023年8月31日由县财政局牵头，县乡村振兴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参与，共同对2023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整合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集中会审，现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财政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民委、农业农村部、国家林草局关于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将审核通过的2023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给你单位，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项目绩效目标共审核通过2023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整合资金）项目35个项目。本次批复的绩效目标将作为

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绩效自评抽查或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绩效目标批复后，原则上不作调整，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按规定程序办理。

二、请你单位在绩效目标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绩效目标表予以公开。

三、预算执行中，你单位建立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机制，定期对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以确保绩效目标不偏离。

四、项目竣工后，及时开展绩效自评，并将绩效自评结果及时上报。

请按本次批复的通知，认真落实绩效管理各个环节工作要求，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提高管理水平，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镇坪县 2023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整合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汇总表

